

住建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各项要求，着重抓好制度建设、平台维护、日常管理、规范设置目录、及时补充公开信息，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我局继续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整合职能，梳理事项，规范程序，积极推进上级政府有关行政审批工作任务的落实。按照县委县政府“三集中、三到位”的原则，我局成立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所有行政审批事项进驻为民服务大厅，进一步强化了集中审批、限期审批、现场审批等工作要求，完善政务公开机制，积极推行电子政务，在网上公开审批条件和申办程序，向社会公布电子邮箱和咨询电话，对立等可取的事项采取网上预报审核，现场当即办理。现将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确保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真实、准确，建立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相关股室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到人，并研究出台我局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遵循“既保证政务信息及时有效公开，又确保受国家法律保护的秘密信息安全”的方针，按照“先审查、后公开，谁审查、谁负责，谁公开、谁负责，一事一审”原则，对具体公开的政务事项，由股室负责人进行初审，再经分管领导复审后签发。对于重大事项的公开内容需经局主要负责人审核后签发。把工作纳入考核体系，切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二、突出工作重点，完善公开内容

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在严格保密审查的基础上，按时按质更新维护公开信息。

- 1、基础信息全面公开。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准确地公开我局机构职能、领导简介及分工、内设机构、行政权力运行等相关情况的信息，让群众和企业少跑腿，方便其办事和监督。
- 2、重点领域常态公开。按照淮滨县政务公开任务分解表完善行政审批办件结果、政策解读等相关栏目的信息公开。
- 3、严防涉密和个人隐私信息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今年以来，我局公开信息80余条，未发生涉密及个人隐私信息网络安全事故。

三、做好政务服务，完善规章制度

我局以“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为出发点，严格落实“一窗受理，受审分离，全程网办、限时办结、一次性告知、承诺告知”等制度，11项54子项行政审批事项全部进驻政务实体大厅，在河南政务服务网上公示办事指南、审批材料、流程图、办结时限、办理结果等，杜绝“隐形审批、线下审批”现象。

- 1) **信阳市工程建设项目综合管理平台**：共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38项（其中施工许可证31项，施工许可证变更7项），特殊工程消防设计审查10项，联合验收17项（竣工验收备案17项、消防验收6项，消防验收备案11项），施工许可证、竣工验收备案证均已实现电子证照，实时录入信阳市电子证照系统，同时在政府网站公示。
- 2) 淮滨县政务服务网：办理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50项（含首次申请、资质变更、资质注销、资质增项、资质升级、全资子公司间重组分立、施工劳务备案等）；办理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38项（建筑起重机械备案28项，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6项，建筑起重机械安拆告知4项）；办理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53项；办理工程招标文件备案53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一是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不够强;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三是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程度，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有以下几点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局信息公开负责部门与机关内部各股室之间联系，及时将各股室生成的信息发布到网上，尽量做到信息生成与发布保持同步；二是进一步解放思想，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除正式文件外，其他由我局生成的对社会公众有指导或帮助意义的信息也要纳入信息公开的范畴之中予以发布；三是注意借鉴兄弟机关单位的好做法，收集新情况，总结新经验，继续坚持政府信息公开值班制度，及时处理网上留言、咨询和相关申请工作，认真做好相关记录，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职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为广大社会公众服好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将进一步做好相关政务公开工作，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系列全会精神，坚持围绕深化政务公开工作，积极推进政务服务建设，不断拓宽工作领域，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自身建设和管理创新，不断提高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坚持创新载体、完善制度，实现政务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依靠群众的积极支持和广泛参与，畅通政务公开各种渠道，切实提高政务公开的社会效益，确保我局政务公开“放管服”工作落到实处。